

通 知

关于加强近期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鉴于近期国内及西安市疫情形势，为外防输入，维护全校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，现将做好近期疫情防控工作通知如下。

1. 保卫处要加强门卫管理，严格落实查证登记、测温验码等措施，对西安市及省外经审批同意来校人员检查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。

2. 全校师生非必要不出杨凌，外出不前往中高风险地区 and 疫情发生地区，确需外出的要严格执行请销假和返校审核审批程序。近期（暂定 12 月 15 日-12 月 19 日）不前往西安市。

3. 各单位非必要不邀请校外人员来访，确需邀请来访的，按照“谁邀请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对西安市及省外来访人员提前检查行程码及 48 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。

4. 各单位要加强排查，核验 11 月 27 日以来有西安旅居史在校人员的核酸阴性检测报告，做好登记，落实健康监测。对 12 月 13 日以来从西安市雁塔区、曲江新区来校返校人员，落实 14 天集中隔离（隔离时间从离开上述地区时间计算），期间开展 4 次（第 1、3、7、13 天）核酸检测。

5. 凡与公布的确诊病例活动轨迹有交集或者健康码异常（黄码或红码）人员，要第一时间向所在单位及居住地街道办主动报备，配合落实 14 天集中隔离医学观察，期间开展 4 次核酸检测。凡上级疫情防控部门推送的密接人员和次密接人员，严格落实 14 天集中隔离，做 4 次核酸检测。

6. 加强活动管理，各单位举办的室内活动，参加人数严格控制在 100 人以内，落实戴口罩、测体温、隔位就坐等防控措施。

7. 全体师生要养成戴口罩、测体温、勤洗手、一米线、公筷制等良好的卫生习惯，如身体出现不适，及时到示范区医院就诊。

8. 加强疫苗接种工作，各单位要督促师生尽快完成疫苗全程接种，配合完成 3-11 岁人群的疫苗接种工作。

9. 各单位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，坚决克服麻痹思想，严格按照学校疫情防控有关要求，及时做好重点地区来校返校人员排查上报，落实隔离、健康监测、核酸检测等疫情防控工作。

学校应对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1 年 12 月 15 日

发布时间: 2021-12-15 15: 49 发布部门: 学校应对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